

合同编号: ZY20220489

安全隐患整治项目-锅炉房设备更新工程



北京中医医院

安装合同书

采购人（甲方）：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中医医院

安装人（乙方）：北京建业创源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双方就安全隐患整治项目-锅炉房设备更新工程建设所需的锅炉安装及相关服务事项达成一致并订立如下合同：

一、整体工程概况

整体工程名称：安全隐患整治项目-锅炉房设备更新工程

建设地点：北京市东城区美术馆后街23号

建设单位：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中医医院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二、安装工程范围

安装工程范围：2台6t/h、1台4t/h燃气蒸汽锅炉、板式换热器、循环水泵、补水泵、水箱、阀门、管道、电气系统等。

三、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叁佰肆拾玖万壹仟壹佰伍拾捌元零陆分（¥3491158.06元）

四、安装工期

第一阶段：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09月15日，

停工日期：2022年10月15日；

第二阶段：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04月25日，

停工日期：2023年05月25日；

工期：60天（不含取证时间）。

五、质量标准

安装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其他质量要求： /

六、合同文件的组成

1. 本合同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4. 合同条款专用部分；
5. 合同条通用合部分；
6. 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7. 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8. 技术标准和要求；
9. 合同图纸；
10. 招标文件
11. 其他合同文件（如有）。

七、本合同书中有关词语定义与合同条款中的定义相同。

八、安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交付并在缺陷责任期内对安装工程缺陷承担维修责任。

九、安装人承诺按照联合体协议约定对供货合同履行情况承担相应连带责任（安装人与供货人组成联合体投标并中标的）（不适用）。

十、采购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条件、期限和方式向安装人支付合同价款。

十一、本合同书连同其他合同文件正本一式两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副本一式陆份，其中，采购人肆份，安装人贰份。

十二、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三、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双方各自履行完成合同义务后自动失效。

（合同书以下无正文）

